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暨申請表

- 一、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基金會執行經濟部工業局「製造部門減碳有價化推動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為提供廠商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推動相關服務，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廠商所提供之個人資料(C001辨識個人者、C038職業)，包括任職單位、姓名、職稱、地址、聯絡方式、E-MAIL、傳真及行動電話等資訊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等資訊。
- 二、本計畫將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並依經濟部工業局隱私權保護政策，於業務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計畫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計畫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計畫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以及經濟部工業局行政作業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計畫行使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五)請求刪除。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計畫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本計畫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前項權利，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計畫可能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業務服務。
- 八、本計畫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本計畫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在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規定，請求停止個人資料蒐集、處理或利用或請求刪除前，本計畫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於個人資料提供之範圍與目的內使用該等個人資料。
- 十、您瞭解此一申請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計畫留存此申請表，供日後取出查驗。
- 十一、如對於上述個人資料蒐集事項有任何疑問，請電洽楊翰工程師(02)7704-5138。

(詳細閱讀後，請續填下頁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案件編號：

一、基本資料	工廠名稱		員工人數	人	負責人	
	地址				所屬工業區	
	聯絡人		職稱			
	聯絡電話	()	傳真	()		
	E-mail		產業別*			
	資本額	萬元	工廠登記證			
	統一編號					
	工廠目前已推行之制度/系統	☐ ISO14064-1 ☐ ISO50001 ☐ 其他(請說明)_____				
二、申請項目	● 過去是否曾有推動抵換專案經驗？ ☐ 否 ☐ 是 ● 減量措施/抵換專案名稱：_____					
	● 請勾選欲申請之工作項目 ☐ 1.微型抵換專案示範推動 ☐ 2.抵換專案現場支援(七擇一) ☐ 減量專案開發評估 ☐ 專案計畫書製備/修訂 ☐ 確證支援 ☐ 環保署註冊申請/審查支援 ☐ 監測報告書製備/修訂 ☐ 查證支援 ☐ 環保署額度申請/審查支援 ● 如有優先考量之訪廠月份，請填寫_____					

*請依主要產品分類

08.食品製造業
09.飲料製造業
10.菸草製造業
11.紡織業
12.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13.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14.木竹製品製造業

15.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16.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17.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8.化學材料製造業
19.化學製品製造業
20.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21.橡膠製品製造業
22.塑膠製品製造業

23.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24.基本金屬製造業
25.金屬製品製造業
2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7.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28.電力設備製造業
29.機械設備製造業
30.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31.其他運輸工具及零件製造業
32.家具製造業
33.其他製造業

☐我已確認前述內容並同意個人資料之提供

申請人簽章：_____

註：申請表填妥後請傳真至(02)2325-3922 或 mail 至 aaron0923@ftis.org.tw 財團法人台灣產業服務

基金會，本計畫團隊將儘速派員與貴廠聯繫。如需與服務人員洽談，請撥服務電話：(02)7704-5138